

# 庆云县开元石油城新建庆云县开元石油城项目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庆云县开元石油城“新建庆云县开元石油城项目建设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庆云县渤海路街道石佛大街东侧、韩家村南侧，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占地面积 4421.8m<sup>2</sup>，建筑面积 1368m<sup>2</sup>，配置 6 台加油机，5 个埋地卧式双层储油罐（2 个 40m<sup>3</sup>汽油罐、1 个 30m<sup>3</sup>汽油罐、1 个 40m<sup>3</sup>柴油罐、1 个 30m<sup>3</sup>柴油罐），储油罐总容积为 180m<sup>3</sup>，折算总容积为 145m<sup>3</sup>（柴油罐容积折半计算）。项目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的销售，项目卸油设置一次油气回收，加油设置三次油气回收，未收集回收部分无组织排放；储油设置三次油气回收装置（采用活性炭吸附回收法），处理后通过 4m 高排气口排放。年销售汽油 200 吨、柴油 100 吨，合计 300 吨。

“新建庆云县开元石油城项目建设项目”于 2024 年 8 月委托山东天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获得庆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庆云县开元石油城新建庆云县开元石油城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庆审批建环[2023]76 号）。2024 年 10 月 10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71423751797030D001U。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竣工，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5 日~2025 年 12 月 20 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要求，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施工简况

庆云县开元石油城根据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分析，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施工建设。

#### 1.2 验收过程简况

该项目验收工作于 2025 年 12 月启动。

庆云县开元石油城于 2025 年 12 月对项目区域进行了自查，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17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山东天智检字（2025）第 12189 号）。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

报告。

庆云县开元石油城于2026年1月15日组织了“新建庆云县开元石油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新建庆云县开元石油城项目设置有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制定了车间安全生产操作规程。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新建庆云县开元石油城项目，不涉及区域消减及落后产能淘汰。

2、本项目未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不涉及拆迁问题。

庆云县开元石油城

2026年1月15日